附件1

**申报编号：**

**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**

**工程申报表**

**工程项目名称（全称）**

**申报单位（公章）**

**参建单位（公章）**

**项目负责人**

**联系人**

**联系电话**

**广州市市政工程协会制**

**年 月 日**

**填表说明**

一、封面填写要求

（一）工程项目名称：

1、申报工程为合同工程（一个中标标段），工程名称应写工程全称，必须与中标通知书、施工合同、验收报告、图纸资料、工程资料等文件相一致。

2、申报工程项目有多个合同工程的（含有多个中标标段），工程名称应与发改委批复的项目建议书（可研报告）相一致。

（二）申报单位：

1、申报工程为合同工程，由施工单位、专业分包单位（参建单位）申报。专业分包单位（参建单位）参评工程优质奖的，其专业分包工作量不低于1000万元，且不大于标的价30%。

2、申报工程项目有多个合同工程的（含有多个中标标段），可由建设单位或建设管理单位申报；各标段施工单位作为参建单位，参建单位数量视工程标段数量和申报施工单位数量而定。

（三）项目负责人：

1、申报工程为合同工程的，申报单位应填写--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（与中标通知书一致）。

2、申报工程项目有多个合同工程的，申报单位应填写--建设单位或建设管理单位相对应的项目负责人。

（四）联系人和联系电话：具体提交资料、与协会联系沟通的工作人员，联系人随时与协会保持联系沟通，保证评优过程信息畅通。

二、填表说明

（一）填写字迹工整，有条件者应使用打印机打印，统一使用210㎜×297㎜规格的纸印制装订。

（二）工程项目名称要填写全称（与封面的工程项目名称一致）。建设地点、承建单位（施工（总承包）单位）、专业分包单位（参建单位）、监理单位、建设单位、建设管理单位的联系人、电话、传真等必须详尽、准确。

（三）工程规模：填写申报工程概况的相关数据，可参照附录四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规模指标分类》填写。

（四）合同工程造价：中标价或合同签署的价格;工程造价：经监理确认的结算价。

（五）工程简介依照以下格式及提纲撰写（篇幅在1000-3000字左右）。

1、工程概况：(含工程规模、造价、工程特点、质量目标设计、科技含量、绿色施工和住建部 “十项新技术”应用情况、各项质量指标完成情况、获奖情况等)；2、建设单位；3、建设管理单位；4、承建单位（施工（总承包）单位）；5、专业分包单位（参建单位）；6、监理单位；7、设计单位；8、勘察单位。

（六）申报理由：主要填写提高工程质量所采取的组织和管理措施，以及取得的效果；本工程质量保证体系的设置和工作情况。

（七）推荐工程评优意见：建设单位（业主）、建设管理单位（代业主）、工程监理单位签署的具体意见。

（八）创优计划：其内容包括质量目标及目标管理（质量保证体系、管理制度、技术措施等）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工程名称 |  | | |
| 工程地点 |  | 质量目标 | □市优 □省优 □国优 |
| 工程规模 |  | 结构类型 |  |
| 开工日期 |  | 竣工验收日期 |  |
| 合同工程造价（万元） |  | 工程造价 | 万元 |
| 工程简介： | | | |

注：此表可续页填写。

|  |
| --- |
| 申报理由： |

**合同工程参建单位**

**合同名称：**  合同表1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（公章） | | 项目负责人（项目经理） | 证书号 | 联系人  （电话/传真） | 合同造价  （万元） |
| 建设单位 |  |  |  |  |  |
| 建设管理单位 |  |  |  |  |  |
| 施工单位 |  |  |  |  |  |
| 施工（专业分包）单位 |  |  |  |  |  |
| 监理单位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

1、每个标段合同工程填写合同表1、合同表2。

2、专业分包工程在合同表2的备注中说明。

3、申报工程项目包含多个标段合同工程（含多个标段）的，每个标段合同工程都填写合同表1、合同表2。

**合同工程单位工程统计表**

**合同名称：** 合同表2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单位工程名称 | 工作量  （万元） | 占投资比例（%） | 备注 |
|  | 合计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**工程技术人员名单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工程名称** | |  | | | | **工程造价** | **（万元）** |
| 序号 | 姓名 | | 性别 | 职称 | 学历 | | 本人承担专业技术工作内容及所起的作用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 |  | |  |  |  | |  |
| **单位名称：**  **（公章）**  **日期： 年 月 日** | | | | | **性质** | **□ 建设**  **□ 监理**  **□ 设计**  **□ 承建** | |

说明：1、根据《广州市市政工程质量评优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工程造价50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填写此表，作为项目被评为优质工程后表彰奖励的依据；2、本人所起作用指主持、主要参加或一般参加工作并提供证明材料（委托书、授权书、上岗证书等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3、此表内所列人员，一经填报，不得更改；4、请在相应位置的“□”内打“√”。

**推荐工程评优意见**

|  |
| --- |
| 建设单位意见：  单位盖章  年 月 日 |
| 建设管理单位意见：  单位盖章  年 月 日 |
| 工程监理评价意见：  单位盖章  年 月 日 |

**承 诺 书**

根据《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评优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我单位具备2016年度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参评条件，并承诺没有下列情形之一：

（一）建设工程中存在转包、违法分包等行为，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查处的；

（二）施工期间发生过质量责任事故，或因施工原因留下永久质量缺陷的；

（三）参评工程未按设计要求及施工合同约定全面完成的；

（四）工程中有结构混凝土施工，未按规定设置标准养护室或标准养护箱的；

（五）在国家、省、市工程质量、建筑节能检查中，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被通报批评的；

（六）在工程质量方面被有效投诉，未按规定完成维修的；

（七）因工程质量问题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；

（八）违反国家、省技术标准规范的；

（九）属于保密工程、临时性工程或抢险工程的；

（十）拖欠务工人员工资或因重大劳务纠纷，造成较大不良社会影响的；

（十一）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；

（十二）已参评过同一奖项的。

我单位承诺所反映的内容真实可靠，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和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(公章)

年 月 日